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郵件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712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教育部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111-112年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工作「教案實作研習及備觀議課工作坊」，惠請協助轉知並鼓勵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7月27日臺教社（四）字第11224029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成果，並鼓勵運用於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，營造校園中母語學習環境，特辦理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工作「教案實作研習及備觀議課工作坊」活動，俾利學科術語編譯成果能實際運用於跨領域教學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工作坊定於112年8月21日（星期一）、112年8月22日（星期二）辦理，以實體課程進行，報名對象以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人員為主，全程參與且繳回回饋單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3.5小時，活動詳情請洽網站：  
<https://reurl.cc/r5o210>。

- 四、本活動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2年8月6日（額

明倫高中 1120801



\*NAAA1123007041\*

滿為止）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WM4Ep>。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承辦單位計畫服務信箱：

109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2023/08/01 08:38:24

裝

訂



87  
線